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 A 股配售增加的股份总数为 1,702,997,123 股
- 本次 A 股配股新增股份上市流通日为 2020 年 7 月 31 日
- 本次 A 股配股上市后公司 A 股股本总数变更为 7,422,005,272 股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上海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本公司”“公司”或“发行人”）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 2020 年 7 月 7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 A 股配股说明书全文及相关文件。

参与本次 A 股配股的本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承诺在本次 A 股配股增发股份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减持本公司 A 股股份，若违反前述承诺，减持所获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 A 股股份的变动遵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执行。

二、股票上市情况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本次配股新增 A 股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二）股票发行的核准情况

本次 A 股配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723 号）文件核准。

（三）股票上市的核准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本次 A 股配股配售的 1,702,997,123 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于 2020 年 7 月 31 日起上市流通。本次 A 股配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四）本次配售股票的上市相关信息

- 1、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 2、新增股份上市时间：2020 年 7 月 31 日
- 3、股票简称：招商证券
- 4、股票代码：600999
- 5、本次 A 股配股发行前 A 股总股本：5,719,008,149 股
- 6、本次 A 股配售增加的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1,702,997,123 股
- 7、本次 A 股配股完成后 A 股总股本：7,422,005,272 股
- 8、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9、上市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LTD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招商证券
股票代码	600999
注册资本	人民币 6,699,409,329.00 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238549B
成立时间	1993 年 8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	霍达
董事会秘书	吴慧峰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住所邮编	518046
电话	0755-82943666
传真	0755-82944669
公司网址	http://www.cmschina.com
电子邮箱	IR@cmschina.com.cn

(二)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前后，除通过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外，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股份。

(三)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1、发行人控股股东情况

本次发行前，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融投资”）直接持有公司 23.51%的股份，通过其下属子公司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间接持有 19.56%的股份，因此直接及间接合计持有公司 43.08%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后，招融投资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 44.65%的股份。招融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97年5月28日	
住所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街道水湾社区蛇口望海路1166号招商局广场33A	
法定代表人	洪小源	
注册资本	6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	
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	
	总资产（亿元）	671.25
	净资产（亿元）	339.97
	营业收入（亿元）	0.06
	净利润（亿元）	45.79

2、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公司控股股东招融投资系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局集团”）下属的国有独资公司，招商局集团通过招商局轮船有限公司持有招融投资100%的股权。本次发行前，招商局集团通过其下属子公司招融投资、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和 Best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 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4.09%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本次发行后，招商局集团间接合计持有公司45.46%的股份。招商局集团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1986年10月14日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118号招商局中心招商局大厦五层A区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注册资本	1,670,0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水陆客货运输及代理、水陆运输工具、设备的租赁及代理、港口及仓储业务的投资和管理；海上救助、打捞、拖航；工业制造；船舶、海上石油钻探设备的建造、修理、检验和销售；钻井平台、集装箱的修理、检验；水陆建筑工程及海上石油开发工程的承包、施工及后勤服务；水陆交通运输设备及相关物资的采购、供应和销售；交通进出口业务；金融、保险、信托、证券、期货行业的投资和管理；投资管理旅游、酒店、饮食业及相关的服务业；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管理、咨询业务；石油化工业务投资管理；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及经营；境外资产经营；开发和经营管理深圳蛇口工业区、福建漳州开发区。（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

	的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母公司口径）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	
	总资产（亿元）	1,587.51
	净资产（亿元）	1,048.34
	营业收入（亿元）	-
	净利润（亿元）	28.50

（四）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发行前		本次变动 (股)	发行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	-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719,008,149	100	1,702,997,123	7,422,005,272	100
合计	5,719,008,149	100	1,702,997,123	7,422,005,272	100

（五）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 A 股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 A 股股本总额为 7,422,005,272 股，总股本 840,2406,452 股。截至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司 A 股前十名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 A 股股本 比例（%）	占总股本 比例（%）
1	深圳市招融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47,900,517	27.59	24.37
2	深圳市集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703,934,870	22.96	20.28
3	中国远洋运输有限公司	544,632,418	7.34	6.48
4	河北港口集团有限公司	343,282,732	4.63	4.09
5	中国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72,219,361	3.67	3.24
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60,406,933	3.51	3.10
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7,705,024	1.72	1.52
8	中远海运（广州）有限公司	109,199,899	1.47	1.30
9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427,080	1.35	1.20
1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 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68,273,260	0.92	0.81
	合计	5,577,982,094	75.15	66.39

四、本次股票发行情况

（一）发行数量：实际配售 1,702,997,123 股，全部配售股份均为网上配售

（二）发行价格：7.46 元/股

(三) 发行方式：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四) 募集资金总额：12,704,358,537.58 元

(五) 发行费用总额及每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20,959,706.92（不含增值税，包括承销费用、律师费用、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会计师费用、其他发行手续费用等），每股发行费用为 0.01 元

(六) 募集资金净额：12,683,398,830.66 元

(七) 募集资金验资情况：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次发行的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德师报（验）字（20）第 00339 号）

(八)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9.85 元/股（按 2019 年年报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九) 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0.77 元/股（按 2019 年年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五、其他重要事项

发行人自 A 股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六、上市保荐人及其意见

(一)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保荐代表人：赵文丛、王琛

项目协办人：王笑雨

经办人员：陈凯、卢传斌、李义刚、伍玲君、徐立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电话：010-6083 3699

传真：010-6083 3930

（二）保荐人的保荐意见

上市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

发行人申请其本次 A 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配售发行的新增股票具备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推荐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 A 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的保荐责任。

特此公告。

发行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8日